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8号院1号楼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9日

至2025年5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及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04	博汇科技	2025/5/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2:00-4:0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8号院1号楼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持相关证明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5月27日下午4: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或传真上请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及“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中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8号院1号楼

电话：010-5768 2700

邮箱：broadv@bohui.com.cn

联系人：陈贺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5-028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召开了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5年5月8日上午10:00～11:00，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常建鸣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程建国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温冶中先生、独立董事鲁晓冬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并对参会投资者普遍关心的2024年度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当前生产经营状况及未来业务规划等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和沟通。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整理如下：

1. 提问：公司本期盈利水平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4年度的归母净利润为7791万元。其他相关资讯您可参阅公司发布的2024年的年度报告。感谢您的关注!

2. 提问：2024年度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的原因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度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一、公司新建项目设计产能未达产，导致单位固定成本分摊增加；二、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99%，规模效应减弱，进一步压缩了当期的利润空间。感谢您的关注!

3. 提问：公司之后的盈利有什么增长点?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计划围绕三个重点领域进行业务布局，预计可实现较快增长：一、人工智能爆发式发展带来的各类应用，主要包括机器人（尤其是人形机器人）、自动驾驶/激光雷达、AI芯片上游的半导体制造设备等需求；二、清洁能源在全球快速部署带来的各类应用，主要包括光伏制造设备、锂电制造设备、光伏发电追日系统等需求；三、全球对医疗健康领域的持续投入带来的各类应用，主要包括生化分析仪器、医疗设备等需求。感谢您的关注!

4. 提问：请问公司在智能驾驶汽车领域的业务发展情况？尤其是激光雷达模组业务的进展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凭借深厚的制造功底和先进的产品技术，专注于智能座舱、自动驾驶辅助等智能汽车零部件的研发与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为国内主流整车厂客户批量交付了雷达电机模组、智能座舱电机及车载热管理系统等产品，从而在报告期内实现在智能汽车领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约35%。公司的激光雷达模组业务已与行业头部客户进入批量交付阶段，在后续发展过程中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凭借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市场布局，进一步巩固其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感谢您的关注!

5. 提问：对等关税政策与新一轮贸易战会对公司业务产生多大的影响？计划如何应对?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美国政府于4月初推出的“对等关税”政策，其加征关税力度、打击范围广度均远超预期，对全球贸易格局造成了巨大影响。公司在美业务在这一轮贸易战中将不可避免地受到一定影响。

4月初以来，公司积极利用现有资源与既有规划来应对关税挑战。一、加快海外生产基地的产能建设，扩大生产规模。公司越南基地第一期厂房已于2023年7月完工并启动了试生产。预计到2025年末，越南基地第一期项目能够建成各类电机产能400万台。公司已计划通过对越南子公司增资的形式，在未来的2-3年内扩大越南基地的生产规模以及产品跨度，来应对和规避贸易风险。二、积极拓展新兴市场，重点开拓印度、东南亚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业务，降低对传统市场的依赖，分散贸易风险，公司目前已在当地设有鸣志印度、鸣志东南亚等子公司进行业务开拓。感谢您的关注!

6. 提问：请问公司在人形机器人领域布局了哪些产品？公司的产品在行业中具备哪些优势?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依托在研发与生产制造上的长期积累，目前已在人形机器人领域形成丰富的产品布局。人形机器人领域产品主要包括无框力矩电机、空心杯/微型伺服电机、编码器、微型减速机、电机驱动等系列，以及由其组成的模组产品，可应用于人形机器人的关节与灵巧手中。同时，公司持续积极响应客户和行业前沿需求，定制化开发各类新产品。

公司产品在人形机器人领域上主要具备四点优势：一、公司人形机器人产品布局具备较高完整性；二、公司在各类产品上均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三、公司与国内外人形机器人领域头部企业持续开展合作；四、公司通过全球化产能配置实现良好的产品交付能力。感谢您的关注!

7. 提问：你们行业本期整体业绩怎么样？你们跟其他公司比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中国证监会公告的行业分类结果，公司业务归属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C38）”。公司所处行业本期整体业绩情况，您可参考本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发布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的“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章节。相比其他国内同行业公司，本公司较早进行全球化布局并开展业务。在当前复杂多变的政治经济与贸易环境下，公司将最大程度地利用好现有的全球资源，更好地应对当前全球贸易政策不确定性所带来的风险，从而实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阅。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215　证券简称：比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城区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俞赵江 路8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95,3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1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闻继望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参与设立私募基金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39,650	97.1254	104,100	1.1703	151,602	1.7043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共审议一个议案，为普通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比依集团有限公司、比依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阳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邹杨敏、蹇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25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及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股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公司制定第二次股份回购方案，再次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6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第二次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临2024-049）；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第二次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13日，公司首次实施A股回购。截至2025年4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29,794.2056万股，占公司截至2025年4月30日总股本的比例为1.2463%，购买的最高价为1.76元/股、最低价为1.4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9,069.224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5-0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本行邮箱office@szrcb.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本行已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行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本行计划于2025年5月16日下午15:30-16:30举行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本行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下午15:3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徐晓军先生，独立董事朱建华先生，行长庄颖杰先生，董事会秘书陆颖栋女士，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顾建忠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6日下午15:30-16:30，通过网络平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行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本行邮箱office@szrcb.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苏农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3969870

联系传真：0512-63968772

联系邮箱：office@szrcb.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21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期限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皖新传媒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3）。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7日、2月12日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和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200,748.03万元（已扣除手续费），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期	产品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实际赎回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2/7	2025/5/7	1.30%/2.25%	2025/5/7	60,000.00	329.18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4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2/12	2025/5/7	1.30%/2.15%	2025/5/7	140,000.00	418.85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在授权的额度和期限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

二、截至本报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4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函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

●经营业绩风险提示：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实现营业收入37,593.16万元，同比下降54.6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3,012.34万元。

●相关媒体报道、市场传闻说明及风险提示：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存在关于参股子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洛斯”）的相关报道。公司仅参股迪洛斯10%股权，公司对迪洛斯不构成控股关系，且公司与其暂无实质业务合作。此外，迪洛斯成立于2025年1月，目前尚处于初创阶段，其未来经营业绩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函核查，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存在关于参股子公司迪洛斯人工智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的相关报道。公司仅参股迪洛斯10%股权，公司对迪洛斯不构成控股关系，且公司与其暂无实质业务合作。此外，迪洛斯成立于2025年1月，目前尚处于初创阶段，其未来经营业绩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价于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跌幅偏离幅度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实现营业收入37,593.1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4.6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3,012.3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5-019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2日（星期四）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15日（星期四）至05月2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mim@zhejianglimi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22日（星期四）11:00-12: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2日（星期四）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俞黎明先生

总经理：俞振寰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冠羽先生

财务总监：高宁平先生

独立董事：刘文华先生

具体参会人员以实际出席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22日（星期四）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15日（星期四）至05月2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mim@zhejianglimi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80-2820008

邮箱：lmim@zhejianglim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至5月1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jj@jolma.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与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陈庆堂先生；

独立董事：艾春香先生、汤新华先生；

董事会秘书：戴文增先生；

财务总监：陈晓华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至5月1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jj@jolma.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戴文增 李佳君

电话：0591-85628333

邮箱：ljj@jolma.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